

以科学的态度 深化认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张素芳

摘要：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和建立在劳动价值理论这一基石之上的剩余价值学说，是系统揭示商品经济社会的客观内在联系及其支配具体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社会矛盾运动和发展变化规律的科学理论。我们应当以科学的态度从《资本论》所运用的抽象法和唯物辩证法中去透彻理解和对待这一科学理论，并用以深化认识我国市场经济中的商品价值关系。

关键词：劳动价值论 认识 深化

在当前关于劳动价值理论的讨论中，各种观点见仁见智。我认为，要使讨论深入下去取得科学成果，必须以科学的态度深化认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一、以科学的态度透彻理解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在劳动价值理论的讨论中，有学者提出：“马克思价值分析暗含的前提条件之一是物物交换，而且是人类历史上最初的原始的实物交换。在这种交换中，没有货币居间，准确地说，货币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历史上都还没有登上历史舞台，当然更没有资本存在的余地，而是纯粹的实物同实物的交换。”因为除了从原始实物交换条件下所得出的抽象劳动以外，劳动价值论不承认其他任何要素也是商品‘价值’的源泉，包括土地、资源、科学技术、经营管理和知识等等。”笔者认为，这是对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的误解。

对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只有建立在对《资本论》全书的内容、方法、理论逻辑体系全面研究、系统掌握的基础之上，才能深刻、透彻地理解。

《资本论》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资本主义是历史上最发达和最复杂的社会机体，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形式使整个社会的生产关系蒙上了虚幻神秘的纱幕，呈现出错综复杂的种种现象。应当怎样进行研究？马克思说：“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只有运用科学的抽象法，才能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现象形态中，揭示其本质联系和发展变化规律。科学研究必须在充分占有资本主义物质资料生产和交换的丰富材料的基础上，运用抽象法，对这些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加工制作，从最简单、最一般、最本质的关系到更为复杂、更为特殊和更为具体的关系，即从抽象到具体，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部联系。即：“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因此，“从抽象到具体的方

法，只是思维用来掌握具体、把它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的方式。”因为最一般的抽象总是从最丰富的具体中产生，并为这些丰富的具体所共有，所以，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就是从对最一般、最本质的关系的认识到探寻它与其他特殊的、具体的以及总体的关系来揭示事物的内在联系和发展变化规律，这是唯物辩证法在认识论中的具体运用。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者商品的价值形式，就是经济的细胞形式。所以，《资本论》开篇就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的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的商品表现为这种财富的元素形式。因此，我们的研究就从分析商品开始。”很明显，马克思在《资本论》开篇所研究的“商品”，是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财富”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最简单、最普遍、最本质的“经济的细胞形式”。马克思首先分析商品一般，舍去了生产商品的特殊社会形态研究劳动产品作为商品所共有的一般的、本质的属性。这一属性既是从资本主义商品抽象而来，又为一切社会形态中的商品所共有，而不是“马克思价值分析暗含的前提条件之一是物物交换，而且是人类历史上最初的原始的实物交换”。

马克思首先分析商品的使用价值再到交换价值。具有交换价值是劳动产品成为商品的特征，具有不同使用价值的商品为什么能够按一定的比例进行交换呢？显然，决定不同商品相交换的量的比例的，不是其使用价值，也不是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因为商品的使用价值之间和生产商品的具体劳动之间不能比较、不可通约。对于劳动产品，将其使用价值抽去，把那些使劳动产品成为使用价值的物质组成部分和形式抽去，各种劳动就不再有什么差别，全都化为相同的人类劳动，抽象人类劳动。“在商品的交换关系或交换价值中表现出来的共同的东西”，就是生产商品“不管以哪种形式进行的人类劳动力耗费的单纯凝结”；“这些物，作为它们共有的这个社会实体的结晶，就是价值——商品价值。”这样，马克思就从商品交换的现象形态中，抽象出商品具有使用价值这一自身的自然属性和所共有的“人类劳动力耗费的单纯凝结”即价值这一本质的社会属性。商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

二因素,来源于劳动的二重性。“一切劳动,从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生理学意义上的耗费;作为相同的或抽象的人类劳动,它形成商品价值。一切劳动,从另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特殊的有一定目的的形式上的耗费;作为具体的有用劳动,它生产使用价值。”价值内在于商品中看不见、摸不着,“商品只有作为同一的社会单位即人类劳动的表现才具有价值对象性,因而它们的价值对象性纯粹是社会的……价值对象性只能在商品同商品的社会关系中表现出来。”马克思从分析一个商品与另一个商品相交换的价值形式中,说明了“潜藏在商品中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内部对立,就通过外部对立,即通过两个商品的关系表现出来了,在这个关系中,价值要被表现的商品只是直接当作使用价值,而另一个表现价值的商品只是直接当作交换价值。”一个商品的价值只是在与另一个商品相交换的量的比例关系中相对地得以表现,商品相交换的量的比例实质是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量的等价交换。随着人类社会商品交换历史的发展,特殊商品金银成为固定的一般价值形式,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都通过与货币交换而得以相对表现。以货币为尺度相对地表现出来的价值就是商品的价格。马克思就是这样科学而严密地揭示了商品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价值为内在联系相交换所体现的社会经济关系和货币的起源、本质及职能,怎么能说“在这种交换中,没有货币居间,准确地说,货币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历史上都还没有登上历史舞台”呢?

马克思从分析商品的使用价值到交换价值,从商品的交换价值中抽象出其中相同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单纯凝结即价值;进而指出具体劳动生产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形成商品价值;从商品交换的等式及其历史发展中引出货币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从而揭示了商品与货币相交换所体现的是商品生产者之间以等价互相交换劳动的社会经济关系。这就是马克思运用科学的抽象法,从抽象到具体、从简单到复杂、从本质到现象的分析中所创立的科学的劳动价值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版序言中就说过:“万事开头难,每门科学都是如此。所以本书第一章,特别是分析商品的部分,是最难理解的。其中对价值实体和价值量的分析,我已经尽可能地做到通俗易懂。以货币形式为其完成形态的价值形式,是极无内容和极其简单的。然而,两千多年来人类智慧在这方面进行探讨的努力,并未得到什么结果”。只有马克思运用抽象法创立了科学的劳动价值理论,才揭示了潜藏在价值形式中所体现的商品生产者之间通过价值这一迂回曲折的形式互相交换劳动的社会经济关系,从根本上廓清了种种非劳动价值理论的谬误。不用科学的抽象法,就不可能透过商品交换复杂的现象形态揭示出其中本质的内在联系;不懂马克思的科学抽象法,就不可能透彻地理解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要透彻地理解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还必须懂得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的物质生产活动,是其他一切社会活动的基础和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力量。物质生产,是人们借助生产工具使劳动对象发生预定变化,创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的活动。创造和使用工具是人类劳动过程所独有的特征。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都是人们征服、改造和利用自然为其物质生产服务的手段,都是人类劳动的产物,是人们过去劳动的产物成为再生产的物质条件。

人是从事物质生产的主体,劳动工具和劳动对象是生产的客体,物质生产是以人为主体运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创造满足自身消费需要的物质产品的社会活动,是人的劳动借助自己过去劳动所生产的产品作为生产资料创造出满足消费需要的新产品,而不是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自身能够创造新产品。在劳动产品成为商品的社会经济形态中,生产商品的劳动表现为商品的价值。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转移到新产品中的旧价值和当期活劳动创造的新价值所构成。无论是旧价值还是新价值,都是人的劳动所创造的。所谓“创造”,只是人有意识、有目的、主动、积极活动的行为结果,那些没有活力的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怎么能够“创造”财富和价值呢?那种认为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也创造了价值的观点,显然是混淆了人与自然、主体与客体、创造与被创造的关系。

人们的物质生产离不开土地、资源、科学技术、经营管理和知识以及其他条件。如果土地、资源只是自然存在,不与生产结合,当然与产品和价值没有关系;即使是最原始的土地和资源,一旦成为商品生产的物质条件,必定经过人们的劳动开发,其价值同样由人的开发劳动所创造,而不可能由它自身所“创造”。科学技术是人的科技劳动的成果转化为商品生产的要素,经营管理本身就是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一种具体方式,知识在商品生产中不能独立于劳动者和劳动过程之外而存在,劳动需要知识,生产商品离不了知识劳动、科技劳动和管理劳动,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指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的价值,当然包括了科技发展、劳动者的知识水平和技能以及管理劳动等等生产商品的所有劳动在内。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商品的劳动的内容和具体形态必然发生变化,但无论凝结在商品中的劳动的各种具体形态如何,在交换中都无一例外地社会化为抽象劳动形成价值。以当今时代劳动的内容和具体形态发生了变化来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以及那种认为“因为除了从原始实物交换条件下所得出的抽象劳动以外,劳动价值论不承认其他任何要素也是商品‘价值’的源泉,包括土地、资源、科学技术、经营管理和知识等等”的论点,显然源于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缺乏透彻的理解。

二、以科学的态度对待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有学者认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科学价值在于对第一次产业革命时期资本主义的现实和发展趋势做出了科学的分析。然而,世界在发展,要求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完全适用于他们身后几十年、上百年的情况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合理的。问题的关键还是在于处理好理论与实践的关系,不是以过时的观点和理论去束缚不断发展的实践,而是依据实践去丰富和发展理论”。^⑩笔者认为,理论是实践的科学抽象,实践发展了,理论必然与时俱进,这是没有疑问的;问题的关键在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是否是“过时的观点和理论”?对此,我们必须以科学的态度来对待。

对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是否是“过时的观点和理论”,根本的问题在于搞清楚它是否具有揭示商品经济社会客观、必然的内在联系的科学性和现实的生命力。这只能建立在透彻地理解和科学地对待劳动价值理论的基础之上。

要透彻地理解和科学地对待劳动价值理论,需要懂得马克思的唯物辩证法。

马克思认为,“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⑩马克思把事物的发展变化看作事物本身固有的属性,从事物本身的联系而不是主观臆想的联系来把握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从事物本身的内在联系中揭示其发展变化规律。这就是马克思认识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及其规律的唯物辩证法。马克思将唯物辩证法运用于考察人类社会,发现了表面上看来是由偶然性支配的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也完全像在自然领域一样,有其内部的必然联系,历史进程是受社会发展内在的一般规律支配的。因此,科学地认识人类社会及其发展变化,就是要发现那些作为支配规律在人类社会历史上为自己开辟道路的一般运动规律。马克思把资本主义社会看作是受其物质生活过程制约的,有着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客观必然性的有机体。《资本论》的任务和目的,就是要研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揭示其内在联系和运动规律。

我们应当从《资本论》全书的理论逻辑体系来理解劳动价值理论的辩证发展。

从《资本论》三卷的总体系来看,由抽象到具体的理论逻辑,就是用第一卷第一篇所创立的劳动价值理论即商品的价值规律,去具体分析说明它“以铁的必然性发生作用”^⑪,支配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与其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产生和在矛盾运动中发展变化的自然必然性和历史性。《资本论》开篇研究的是商品的一般属性,揭示了商品的价值规律及其所体现的社会经济关系。商品流通是资本的起点,商品生产和发达的商品流通,是资本产生的历史前提。货币转化为资本,在于由经济变革和历史发展而客观地出现的劳动力成为商品买卖。劳动力商品的使用价值本身具有成为价值源泉的特殊属性,它的实际使用本身就是劳动的物化,从而是价值的创造,它不但能够创造出自身的价值,而且能够创造出大于自身价值的剩余价值。这样,马克思就在商品的价值规律的基础上,揭开了货币转化为资本的秘密,说明了劳动力商品的买卖和剩余价值的产生,并没有违反商品交换的价值规律,资本关系的产生具有历史的自然必然性。此后,马克思详细地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以及再生产过程都受商品价值规律的客观制约而运行;利润平均化,等量资本分配到等量利润,不是与价值规律相矛盾,而是随着商品经济愈益社会化,价值规律进一步在整个社会范围内发挥调节生产资源配置和经济利益分配作用的必然结果。马克思明确指出:“一旦劳动力由工人自己作为商品自由出卖,这种结果就是不可避免的。但只有从这时起,商品生产才普遍化,才成为典型的生产形式;只有从这时起,每一个产品才一开始就是为卖而生产,而生产出来的一切财富都要经过流通。只有当雇佣劳动成为商品生产的基础时,商品生产才强加于整个社会,但也只有这时,它才能发挥自己的全部潜力。说雇佣劳动的介入使商品生产变得不纯,那就等于说,商品生产要保持纯粹,它就不该发展。商品生产按自己本身内在的规律越是发展成为资本主义生产,商品生产的所有权规律也就越是转变为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⑫在三卷《资本论》中,马克思都是用商品的价值规律贯穿始终,揭示了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小私有制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转变为资本主义占有制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通过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本身内在的、不可避免

的辩证发展而客观地产生、发展的,说明了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是一个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可见,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和建立在劳动价值理论这一基石之上的剩余价值学说,是系统揭示商品经济社会的客观内在联系及其支配具体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社会矛盾运动和发展变化规律的科学理论。

我们对于科学的劳动价值理论和剩余价值学说,必须以科学的态度去对待,任何主观主义和实用主义的态度都必然导致伪科学。对于任何学说和理论,即使是科学的学说和理论,我们都不应当将其视为在几十年、上百年之后可以字字句句照搬照抄的绝对真理,而在于看其运用的思维方法和所提出的基本理论原理是否正确、科学,亦即是否揭示了客观事物本身的内在联系和运动规律。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是揭示商品经济即市场经济客观的内在联系及其运动规律的科学,只要存在市场经济,价值规律就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必然发挥作用。当今深化认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不应当简单地以现实的表面现象和需要来否定其科学原理,而应当从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及其揭示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科学原理来认识其现实生命力。

有学者认为:“既然我们也要搞市场经济,而且已经初见成效,既然马克思经济学对市场经济的前景采取了否定的态度,也不认为社会主义也要搞市场经济,那么,重新认识这种经济学就不可避免。”^⑬笔者认为,这又是对马克思经济学没有透彻理解而产生的误解。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揭示了:商品价值关系,把人们本身劳动的社会性质反映成劳动产品本身的物的性质,把生产者的个别劳动同总劳动的社会关系反映成存在于生产者之外的物与物之间的社会关系,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是人类社会不可逾越的经济形态。只有在社会的物质生产过程成为自由结合的人的产物,生产技术装备和劳动者个体都达到社会化水平,产品中所包含的劳动量可以直接计算,人们的劳动直接成为社会劳动,社会生产与社会消费能够处于人的有意识有计划的控制之下,到那时,劳动所采取的这种虚幻的形式才会消失,人们之间的劳动交换才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马克思明确指出:这一转化,“需要有一定的社会物质基础或一系列物质生存条件,而这些条件本身又是长期的、痛苦的历史发展的自然产物。”^⑭只有经过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高度发展,才能为一个更高级的、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创造现实基础,在这样的基础之上建立的社会主义,才能以计划经济取代市场经济。这就是马克思经济学对市场经济关系分析及其发展前景的预见。实践中的社会主义国家都没有经历过资本主义市场经济高度发展的历史阶段,我国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基础之上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实践已经证明我国不能逾越市场经济形态,这已经说明了马克思经济学和劳动价值理论的科学性,怎么反倒归咎于它呢?!

我国经过经济建设的实践特别是二十几年来经济体制改革艰苦探索,找到了市场经济这条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我国的市场经济仍然必须以自主、自由、平等、自发、客观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为基础,只要实行劳动产品及各种生产要素的自由市场交换,对交换起决定作用的客观机制,就是商品的价值规律。不管人们意识不意识,承认不承

认,价值规律作为支配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基本规律,仍然不可避免地发挥作用,“生产这些产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起调节作用的自然规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就像房屋倒在人的头上时重力定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一样。”^⑩所以,对于我国的市场经济来说,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不但不是“过时的观点和理论”,而正是“恰逢其时”,具有现实的生命力。如果既想大力发展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为基础的市场经济,又要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这才是令人不可思议的。劳动价值理论从自由、自发的商品交换现象中揭示了隐藏在其中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基准决定商品相交换的量的比例这一内在联系,否定了劳动价值理论,就很容易否定商品交换的自发性、自由性、自主性、平等性和客观性,代之的难免就是经济活动由超经济的行政权力来决定,过去计划经济中由“计划价格”和其他“计划”权力主宰所谓的“商品交换”和利益分配就是例证。价值规律作为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是不能人为取消的。我国要发展真正的、完善的市场经济,在理论上必须首先坚持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

有人认为,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发展前景的估计和判断之所以“失误”,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劳动价值理论的“偏颇”;我国的极左倾向和极左思潮的一个深层次根源就在于劳动价值论。笔者认为,这一论点才真正是极大的“偏颇”。

理论的科学性和生命力在于揭示事物本身的客观内在联系及其发展的必然趋势。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以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内在联系揭示了商品交换所体现的社会经济关系;马克思将劳动价值理论运用于分析具体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揭示了资本主义由客观经济规律所支配而产生和发展的自然必然性以及将为社会主义所取代的历史趋势,这是对人类社会规律的科学揭示。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中就明确指出:“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运动的自然规律,——本书的最终目的就是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⑪。“无论哪一种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消灭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⑫。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必须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展足以使商品关系和私有制消亡的物质基础之上,而只有经过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去发展社会生产力,去创造生产的物质条件,“才能为一个更高级的、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创造现实基础”^⑬。实践中的社会主义都没有经历过资本主义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历史阶段,过去我国的计划经济是在自然经济仍占很大比重的状况下人为地建立起来的,与马克思预见的建立在因商品经济关系充分发展而自然消亡基础之上的社会主义还有相当差距。由此所造成的失误怎么能归咎于“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发展前景的估计和判断之所以‘失误’,最重要的原因就在于劳动价值论的‘偏颇’呢?当代资本主义通过市场经济形式在价值规律的客观调节下极大地发展了社会生产力,社会物质财富的增长和积累在某些方面日益显露出马克思预见的‘社会化’的历史趋势,不正是说明了劳动价值理论和建立在劳动价值理论基础之上对资本主义历史趋

势预见的科学性吗?!

我们应当清楚地看到,当代社会主义实践超越了马克思所说的通过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关系去“发展社会生产力,去创造生产的物质条件”这一历史阶段。商品关系和市场经济这一社会经济形态是人类社会发展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试图跳跃市场经济这一社会历史阶段而直接进入计划经济时代,这才是“我国的极左倾向和极左思潮的一个深层次根源”,几十年的实践已经证明了这一点。我国要重新建立市场经济运行体系,不正是证明了马克思说的:“一个社会即使探索到了本身运动的自然规律,……它还是既不能跳过也不能用法令取消自然的发展阶段”,是真理吗?!既然市场经济不可逾越,揭示商品经济的客观内在联系和一般规律的劳动价值理论,就具有现实意义和生命力。

三、以科学的态度深化认识我国市场经济中的商品价值关系

否定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的学者,目的在于为我国现实中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寻找理论上的合理性。他说:“应当以什么思路来研究和看待资本、技术和经营管理等生产要素的作用呢?应当以什么理论为基础来认识和看待分配制度改革的深化呢?我以为出路在于从传统的劳动价值论转向生产要素价值论或财富论。”^⑭笔者认为,对于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合理性,不应当简单地以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而转向“生产要素价值论”去“创新”理论依据,而只能运用劳动价值理论从分析研究我国现实的市场经济关系中去寻找答案。

在我国现阶段,社会生产活动应当由为实现自己物质利益的人们自发地、自主地进行。人们只能利用现有的资金、技术、物质条件进行生产,由此所形成的生产组织就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所决定的客观的企业组织形式。这些不同的企业组织形式同时就是占有即所有制的形式。我国现阶段要动员和利用一切人力、物力、财力进行生产,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企业组织形式就有多种多样,由此所有制形式也就是多种多样的。社会生产由千千万万个独立自主的具有不同所有制关系的个人或企业分散进行,它们各自利用自己的条件为社会分工生产一种或几种产品。一方面,产品是各个生产组织的劳动成果,是各自实现物质利益的手段,它们各自应当如何生产、生产什么和生产多少,应当自主决定而不应该受行政强权所支配;它们之间的产品交换,必须而且只能通过商品交换来实现而不应该由行政强权无偿调拨分配。另一方面,千千万万个生产组织生产的无计其数的各种产品与社会形形色色、瞬息万变的社会消费需求之间,不可能由人们的主观计划建立起直接联系,只能通过劳动产品作为商品进行市场交换建立起间接的客观联系。这就是我国现阶段商品生产和市场经济不可逾越的深刻的社会根源。

市场经济中各个生产组织不是自给自足,因而不能直接从各自孤立的生产活动中实现经济利益,必须经过一种新的分配关系才能实现自己的经济利益。商品的生产环节和消费环节只是单纯的物质变换过程,不存在新的分配关系。人们只有在商品的市场交换过程中才发生社会接触,新的分配关系只能形成于商品的市场交换过程之中。人们之间通过商品交换获得以货币价格所表现的商品的价值。由于货币

发挥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可以购买任何商品,所以,商品的货币价格就成为市场按商品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分配给商品所有者经济利益的手段和实现形式。市场经济的分配就是按商品的价值来分配。这一分配关系,既不能由经济当事人随心所欲,也不能由单方面或别人说了算,更不能由独立于经济活动之外的超经济力量来决定,只能由商品交换的价值规律来决定。人们参与分配凭借的是商品的所有权,任何人要参与分配必须以向市场提供商品为前提;分配的方式通过人们将自己拥有的商品进行市场交换获得货币价格来实现;分配的数额以商品的价值为客观尺度,体现的是人们之间互相交换劳动的社会经济关系。^②

从事商品生产经营的企业主以其产品作为商品交换参与市场分配。企业主投资进行商品生产,劳动力和生产资料是他预先购买的生产要素,生产商品的当期活劳动新创造的价值和生产资料转移的价值都凝结在产品中,成为企业主的生产经营成果,为企业主所占有。企业主将产品提供于市场进行商品交换,获得被社会所承认的以货币价格所表现的价值,这就是企业主作为商品生产经营者所分配到的经济利益。

劳动者以其劳动力商品参与市场分配。我国从事物质生产的劳动者(包括企业的经营管理者和科技工作者),是生产的活劳动要素,他们在进入生产过程之前,都是独立的、拥有自身劳动力所有权的个体,不再受国家计划或行政指令所约束,这是经济体制改革的成果,是客观的社会发展自然地历史地赋予个人的人身权利,对此不应再有异议;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劳动者不可能与生产资料直接结合,这也是客观事实。拥有自身劳动力所有权的独立劳动者个体,要进入某一企业从事劳动,必须以劳动力市场为中介经过双向选择这一市场活动,使劳动者的劳动力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成为了商品。由市场交换过程所决定的不同劳动力商品的市场价格,表现为劳动者的工资,这就是市场对不同劳动者的按“劳”分配。劳动力价格由买卖双方受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制约平等议定,像其他商品交换一样,能够客观地把补偿劳动力消耗所需要的生活资料化为一个平均标准,从而按劳动者的生理需求和历史的、道德的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合理界限来确定劳动者的个人消费资料分配,使劳动者在其创造的价值中分享到属于自己消费的必要份额。这一分配方式,使劳动者的利益分配,具有了自主性、客观性、竞争性、公平性和合理性;并且在劳动者进入生产过程之前就得以确定,使劳动力的生产和再生产费用不管企业主的经营状况如何而首先得以保证,与物质生产要素共同成为社会再生产的必备条件。这些,显然比超经济的分配包括过去由国家行政部门统一规定劳动者的工资,更能体现符合劳动者个人的意愿和消费的客观需要,无疑比劳动者在人身隶属或人身依附关系下只能被动地由别人来支配自己消费品的分配更为文明和进步。^③

劳动力价格,取决于劳动力价值和不同劳动力供求状况的市场竞争,除了表现为货币工资外,还因劳动的复杂程度和稀缺性、重要性(比如科技劳动和管理劳动),而可能参与企业的股权或经营成果的分配。企业主参与经营管理,同样要以经营管理劳动者的身份参与分配。

资本等物质生产要素所有者也以这些资本作为商品交换参与分配。拥有物质生产要素(包括生产资料、货币和科

技项目、技术专利等)的所有者,自己不从事商品生产经营活动,可以将这些要素的使用权转让给别人进行商品生产经营活动。转让可以是买卖,这与一般商品买卖没有区别。转让还有出租、借贷和入股等形式,这不是所有权的转让而只是使用权的转让,是将资本等物质生产要素作为资本商品而不是一般商品的买卖,其转让的市场价格,就是对资本等物质生产要素所有者的按“资”分配。这是物质生产要素作为资本商品参与的分配,仍然凭借的是资本作为商品的所有权,而不是因为物质生产要素自身能够创造价值。比如:出租物质生产要素的市场价格就是租金,这是物质生产要素所有者转让使用权的分配所得;借贷货币的市场价格就是利息,成为货币资本所有者的分配所得;入股投资的市场价格表现为股息、红利,成为入股投资人的分配所得;科技成果或项目投资的市场价格常常表现为各种收益分成形式,成为其所有者的分配所得;等等。资本商品的市场价格,就是资本所有者凭借资本作为商品的所有权通过交换获得市场价格成为分配所得,是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实现形式。由于市场上资本商品价格的客观存在,这对于即使是完全用自有资本从事商品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主来说,也同样获得这一分配所得,只不过他不用支付给别人而自己直接占有罢了。^④

企业主出售商品所实现的价值,扣除预付的物质生产要素和活劳动要素的费用以及缴纳国家赋税后的余额,即为企业主的经营利润,这是他作为商品生产经营者所获得的纯收入。商品的全部价值,都是劳动者(包括企业主作为管理劳动者和企业的科技工作者)的劳动所创造,劳动者获得自身劳动力商品的价值部分,生产要素所有者的收入、企业主的经营纯收入和国家的赋税都是劳动者所创造的剩余价值。对物质生产劳动者所创造的剩余价值的分配,体现的是物质生产领域中劳动者与生产经营者以及物质生产劳动者与分工于非物质生产和国家上层建筑领域的人员之间的社会经济关系。

客观、正确看待剩余价值的形成和分配,成为当前坚持和否定劳动价值理论的核心问题。

其实,恩格斯早就说过:“劳动产品超出维持劳动的费用而形成剩余,以及社会生产基金和后备基金靠这种剩余而形成和积累,过去和现在都是一切社会的、政治的和智力的发展的基础。”^⑤从人类社会史来看,任何社会中不管从事何种劳动的个人,都必须提供剩余劳动,这是社会分工和扩大再生产以及社会发展、进步的物质基础和条件,否则人类社会就不可能进化、发展。市场经济中一切劳动产品都社会化价值,劳动者生活消费所需的物质资料也表现为价值,劳动者的劳动生产出来的物质产品的价值必须大于自身消费的价值即创造剩余价值,这是社会财富增长和积累的源泉。资本对剩余价值的占有和分配,是发达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方式变革使劳动力成为商品受价值规律客观调节利益分配的必然结果,体现的是人们之间通过商品交换自然地、历史地产生的社会经济关系。这一关系的产生,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时期的必然结果,并且成为推动生产力发展和社会财富集中、积累的必然的有效的形式。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价值分配,不是因为它们也“创造”了价值,而同样是凭借商品所有权通过商品交换所获得的利益分配;资本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的方式,就是这些要素作为资本商品通过交换价格获得货币收入,对其分配起支(下转第39页)

似亦宜认为经济发展思想在古代的西方和中国早已产生和存在,而不是始于西方近代。

第三,我认为最好是依照谭崇台教授的主张,作发展经济学和经济发展思想的区分。发展经济学的界定是依张培刚教授所说:“它的主要任务就是研究农业国家或发展中国家如何实现工业化和现代化,或者说,如何实现经济起飞和经济发展的问题”^⑬,抑从谭崇台教授所说,“发展经济学”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西方经济学体系中逐渐形成的一门新兴学科。它的研究对象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问题^⑭,或者还可作其他界说,这里不作讨论。但无论依上述何种界说,其内容均不含西方和中国古代的经济思想。而经济发展思想,则似可依谭崇台教授所作界定:“经济发展思想指涉及国民经济增长(growth)和发展(development)问题的原理、学说以及由此而作出的政策推论。这些原理、学说和政策推论或者是比较系统完整的,或者是比较零碎片断的。”^⑮依据这一界说,其内容理应包括西方和中国古代的经济思想。

最后顺便说一下,近年有治中国经济思想史的学者,似将发展经济学与经济发展思想不作区分,而笼统地认为经济发展思想和发展经济学都是有关工业化和现代化的理论和主张,并据此而断定中国的经济发展思想产生于鸦片战争之后^⑯。我想,如果我的以上三点概括,尤其是第三点概括能够成立,则这种观点似亦有可资商榷之处。

注释:

⑪⑫⑬⑭⑮⑯李守庸:《中国古代经济发展思想初探——兼论经济发展思想不始于西方近代》,载《经济评论》,1993(2)。

韦苇:《走向富强的千年追求——中国经济发展思想的理论体系与历史演进》,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1997。

⑰叶世昌:《中国发展经济学的形成》,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0(4)。

⑱谭崇台主编:《西方经济发展思想史》(修订本)“导论”第三节,1、9、10、1页,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7。

⑲谭崇台主编:《发展经济学》,1、17~18、18、1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

⑳㉑㉒㉓㉔㉕㉖㉗[英]阿瑟·刘易斯:《经济增长理论》,中文版,4~6、111、112、115、115、113、116、118、163、151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㉘《管子》一书原86篇,现存76篇,托为春秋时齐国著名政治家管仲所作,但在历史上长期以来被认为非一人之作,亦非成于一时。现代学者大多认为各篇成书时代不一,有的上至春秋时代和战国初期,有的下至西汉文、景时代,大部分写于战国中后期。其中的《乘马篇》被认为大致写于春秋战国之际。

㉙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3卷,404~40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㉚[古希腊]柏拉图:《理想国》,中文版,6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86。

㉛巫宝三主编:《中国经济思想史资料选辑》(先秦部分),下册,454~455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㉜杰拉尔·迈耶、达德利·西尔斯编:《发展经济学的先驱》,中文版,1页,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88。

㉝①②③张培刚:《发展经济学往何处去——建立新型发展经济学刍议》,载《经济研究》,1989(6)。

(作者单位:武汉大学经济学系 武汉 430072)
(责任编辑: N)

(上接第26页)配作用的仍然是商品的价值规律。只要我国发展市场经济,价值规律就必然通过调节商品价格的形成而客观地支配着人们的利益分配和社会资源的配置。

价值规律的作用,是在自由、平等、竞争的市场交换过程中通过商品相交换的量的比例关系即市场价格而客观地、自发地表现出来的。商品在交换过程中自发地形成的市场价格就是其价值的货币表现,决定商品与货币相交换的比价,实质是各自被生产出来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量的比例,商品就是按照被社会化了的凝结在商品中的相同的人类劳动进行交换的。生产商品的各种具体劳动及其复杂程度化为同一标准的比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市场交换的社会过程决定的,通过自发形成的商品市场价格表现出来。商品价值是市场价格的内容和实质,市场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在市场交换活动中,劳动成为价值并决定商品价格这一本质联系,是在当事人并未意识的情况下按自然规律的方式起作用的,只能通过辛勤的理论研究才能从日常实践中把它们抽象出来。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经济科学的任务正是在于阐明价值规律在我国现实的、具体的市场经济运行中是如何实现和发挥作用的。当前,我国市场经济正在纵深发展,以科学的态度深化认识劳动价值理论,关系到我国市场经济发展的前途和命运。笔者认为,价值学说仍然是经济学体系纯洁性的试金石!

注释:

①晏智杰:《重温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载《经济动态》,2001(3)。

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马克思:《资本论》,中文版,第1卷,8、47、51、60、61、76、7、24、8、644、97、92、11、64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㉜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导言》,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2卷,18、1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⑲请参见张素芳:《论“资本论”的方法》,载《学习与探索》,2002(4)。

⑲⑲晏智杰:《跨越时代的对话》,载《光明日报》,2001-10-11。

⑲⑲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序言》,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2卷,3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⑲⑲晏智杰:《作者自述》,载《光明日报》,2001-11-29。

⑲⑲请参见张素芳:《论市场分配》,载《学习与探索》,2001(3);《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两种含义与价值决定》,载《江汉论坛》,2001(4);《价值规律是支配市场经济分配的客观规律》,载《经济学家》,2001(6);《论市场价格的分配功能》,载《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02(3)。

⑲⑲请参见张素芳:《论劳动力商品》、《论市场经济的按“劳”分配》,载《江西社会科学》,1995(11)、1998(2);《论劳动力商品与劳动者的经济地位》,载《生产力研究》,1998(4)。

⑲⑲请参见张素芳:《论市场经济的按“资”分配》,载《江汉论坛》,1998(2);《论资本》,载《江汉论坛》,1999(9)。

⑲⑲恩格斯:《反杜林论》,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3卷,53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作者单位:《求是》杂志社 北京 100727)
(责任编辑: Q)